

6. 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标的，工程的施工单位须由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承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柳州市殡葬管理处（单位名称）的柳州市殡葬管理处双回路供电系统改造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柳州市殡葬管理处双回路供电系统改造工程（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广西金洲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4人，营业收入为32486.92万元，资产总额为17550.8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柳州市殡葬管理处双回路供电系统改造工程（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广西金洲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4人，营业收入为32486.92万元，资产总额为17550.8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金洲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9月19日

